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简称：三聚环保

股票代码：300072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科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里*****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张雪凌

住所/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里*****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不变

签署日期：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聚环保”）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三聚环保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三聚环保、公司	指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林科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林科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持有的上市公司3,993,2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比0.1699%）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林科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2*****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里*****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里*****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 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姓名	张雪凌
曾用名	无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101021966*****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里*****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西里*****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 和地区永久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林科先生与张雪凌女士（林科先生配偶）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三聚环保12,124.4276万股股份，占三聚环保总股本的5.1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三聚环保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其他境

内、境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少其在三聚环保拥有股份权益的可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若发生相关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三聚环保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林科先生及张雪凌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124.427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599%，其中：林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90.44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59%；张雪凌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533.987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40%。

本次权益变动后，林科先生及张雪凌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725.107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00%，其中：林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191.120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860%；张雪凌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533.987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40%。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1年9月29日，林科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三聚环保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993,200股，导致其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降至5%以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林科	大宗交易	2021-09-29	5.72	3,993,200	0.1699%
	合计			3,993,200	0.169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66,870,600股处于质押状态。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林科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雪凌女士均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事项，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科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张雪凌

签署日期：2021年9月29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清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材料。

二、备查地点

上述文件备置于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大行基业大厦12层

联系电话：010-82685562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三聚环保	股票代码	30007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林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林科持有85,904,402股，张雪凌持有35,339,874股，二人合计持有121,244,276股</u> 持股比例： <u>林科持股比例为3.6559%，张雪凌持股比例为1.5040%，二人合计持股比例为5.159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数量： <u>林科持股数量减少3,993,200股，张雪凌持股数量不变</u> 变动比例： <u>林科持股比例减少0.1699%，张雪凌持股比例不变</u>		

及变动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 <u>林科持有81,911,202股，张雪凌持有35,339,874股，二人合计持有117,251,076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林科持股比例为3.4860%，张雪凌持股比例为1.5040%，二人合计持股比例为4.990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1年9月29日</u> 方式： <u>大宗交易</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三聚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林科

签字：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致行动人姓名：张雪凌

签字：

签署日期：2021年9月29日